

檔 號：

保存年限：

國立臺灣師範大學 函

地 址：106308臺北市大安區和平
東路一段162號

聯 絡 人：楊雅雯

電 話：(02)7749-1038

電子郵件：arweno1@ntnu.edu.tw

受文者：音樂學院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 111年11月17日

發文字號：師大秘公字第 1111032552 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111年休士頓獎助學金申請公告、國立臺灣師範大學美國休士頓校友會獎助學金申請表

主旨：檢送本校休士頓/奧斯汀校友會111學年度獎助學金申請公告及申請表（詳附件1、2），敬請貴院依申請資格初審後推薦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一、獎助學金名額：本校學士班學生共6名。

二、獎助學金金額：每名新臺幣1萬6,000元整。

三、申請資格：

（一）具清寒證明(低收入者優先)之各學院學士班學生。

（二）110學年學業成績70分以上。

四、敬請各學院依申請資格初審後推薦1名，並於本(111)年12月23日前繳交申請表、學生相關成績及證明至秘書室公共事務中心，逾期視同放棄。

五、秘書室公共事務中心將於複審後公布得獎名單。

正本：本校各學院

副本：本校秘書室公共事務中心

校長 吳正己